

彰化縣立永靖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簽到表

◎開會時間：110年9月14日，8：00～8：30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三樓圖書室

◎出席人員：

職稱	簽到	職稱	簽到
校長		國語文 領域召集人	許文和
教務主任	林嘉尉	英語文 領域召集人	蔡雅惠
學務主任	詹力宏	數學 領域召集人	謝明敏
總務主任	傅慶成	自然 領域召集人	廖永裕
輔導主任	邱培高	社會 領域召集人	邵美淇
教學組長	鐘文君	健康與體育 領域召集人	陳義河
訓育組長	楊世英	藝術與人文 領域召集人	江倍蕊
教師會代表	沈政宏	綜合活動 領域召集人	陳政輝
家長會代表		科技 領域召集人	石政宏
一年級級導師	李英傑	特殊教育 教師代表	江世偉
二年級級導師	符千禧	三年級級導師	黃世英

◎列席人員：

職稱	簽到	職稱	簽到

## 彰化縣永靖國中 110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9 月 14 日(週二)上午 8：00~8：30

地點：三樓圖書館

主席：劉仁傑校長

業務報告：

1. 感謝各領域協助編寫課程計畫，本學年度課程計畫已通過縣府審查。
2. 防疫停課期間感謝各位教師順利完成線上課程，本學年也請盡快開設線上課程，以備不時之需，敬請領召轉知領域所屬教師完成開設。
3. 依據彰化縣所屬中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請各領召轉知領域所屬教師於 9/20 前到公開授課網頁填妥資料，今年新增備課會議時間與議課會議，請依網站說明填寫。
4. 教育部規畫將國家語言列為部定課程，本土語言課程預計於 111 學度起逐年實施，113 學年度全面實施。目前學校已於一年級開設原住民語社團、閩南語社團及新住民語(非國家語言)社團，二年級開設閩南語社團。現行規定閩南語、客語師資須通過中高級以上認證，原住民族語言須通過高級以上認證方可進行校內教學。師資認證不限領域，歡迎同仁踴躍參加相關培訓及認證。
5. 因應 108 課綱素養導向試題，建請各領域於段考時規畫 5~10%的素養試題，以利學生適應素養題型。
6. 防疫停課期間辦理線上補考成效尚稱良好，日後學期補考將採用線上補考，節省人力物力資源。  
<委員建議：考量學生操作能力與試題公平性，還是以實體補考為優先>
7. 依據教育部教學正常化訪視要點，請確實按照課表上課，課後輔導不得教授新進度，配課教師應參加校內外非專授課師資研習，段考命題審題須迴避教師子女，不得公開呈現學生班級或學校排名，敬請各領域同仁配合。
8. 建請開設彈性課程的領域研擬自行選編教材，融入校本特色精神。自 111 學年度起各年級彈性課程將陸續減少 1 節，移為本土語言課程。
9. 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感謝各年級導師協助，後續將進行學習扶助開課，另請各領域教師登入「補救教學科技化評量系統平台」，了解學生測驗結果，確實掌握班上不合格名單及進行補救教學。
10. 每位教師都可能因為各種公私理由而請假，需要大家互相支援，臨時調代課以教學組安排為主，感謝大家的配合。

討論提案：

案由一、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之規劃建議

說明：請委員參閱本學期行事曆

結論：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因應規劃說明

說明：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於 108 年 8 月 15 日修正，其中關於彈性學習課程之成績評量有所修正及規範。本校原有彈性課程英聽、邏輯、科學探索、科學工坊、社會及電腦已有評分機制。本學年起班會、聯課活動及一年級自主學習課程也需要評分機制。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九條國民中小學學生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平時及定期成績評量結果，應依評量方法之性質以等第、數量或質性文字描述記錄之，建議由授課教師以數量(即分數)評定之。

本會議後之相關通過事項由教務處通知全校教師彈性課程之成績評定原則。請學務處訓育組協助聯課活動學生社團之設定及教師評分通知。其他彈性課程評分由教務處通知。

結論：請各領域召集人協助宣導，多給學生一些文字回饋，文字敘述不限期末才能輸入，可於每次段考後輸入，學習狀況類似的學生也可以給類似的評語。

案由三、各領域學習課程成績評量及命題、審題人員之規劃及排定

說明：領域成績評量之範圍及方式請於研究會議時討論，命題與審題原則請教師參閱網頁公告彰化縣立永靖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實施要點，並領召協助宣導之。另外，自 107 學年第 2 學期起所有藝能科目不統一辦理紙筆測驗，請各領域依學生成績評量要點，討論平時成績與定期成績各 50%的評量方式，並請於課堂告知學生。

結論：

1. 評定成績請有所依據，並事先告知學生，特別是藝能科。若學生表現不佳，恐導致學期成績低落，也請提早告知學生改善。
2. 提 C 升 B 和拔尖計畫持續推動，檢附 110 年度教育會考本校、全縣及全國各科「精熟」及「待加強」比例，請各領域研擬教學策略。
3. 本學年課程計畫 8/26 經縣府審核通過，感謝各領域的協助編寫領域課程計畫。
4. 依公開授課計畫，每學年至少須公開授課 1 次，請全校教師於 9/24 前上傳個人公開授課計畫。

貳、臨時動議：無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教師兼  
教學組長 鐘文君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林嘉尉

永靖國中  
校長 劉仁傑